

國立屏東大學 人文社會學院原住民專班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學程課程委員會會議紀錄

時 間：中華民國 113 年 11 月 7 日(星期四)中午 12 時 10 分
 地 點：本校屏師校區敬業樓 302 教室(互動教室)及 Google Meet 線上會議
<https://meet.google.com/jfz-gqjb-mtf>
 主 席：郭東雄主任
 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紀錄：曾華慈

壹、宣讀上次會議(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課程委員會)決議案執行情形如下：
 准予備查。

編號	案 由	決 議	執行情形	管考情形
1	調整教育部-國民小學教師加註語文領域本土語文原住民族語文專長專門課程「課程規劃表」案	照案通過 (一)「族語語音教學，(選備/2 學分)」原開設阿美族、排灣族、布農族、魯凱族共計 4 個族別，增加拉阿魯哇族、卡那卡那富族修正開設 6 個族別。 (二)刪除「族語語法(選備/2 學分)」。 (三)新增「族語結構 Ethnic language structure (選備/2 學分)」。	業已通過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校課程會議審查(113.10.24)	☐ 持續列管 ☒ 解除列管

貳、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學程課程委員會列管項目執行情形：

編號	案 由	執行情形	管考情形
1	有關本專班是否推動校外實習課程案	依決議執行	☒ 持續列管 ☐ 解除列管

參、主席報告：(略)

肆、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人：郭東雄主任

案由：有關本專班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特殊開課情形事宜，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臺教技通字第 1132300922 號函及本校開排課特殊情形處理方式；本專班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特殊開課情形有「日間學制課程安排於夜間時段」、「日間學士班不同課名合開課程」、「碩士班與學士班不同學制不同課名合開課程」及「碩士班與學士班不同學制同課名合開課程」，提請課程委員進行討論與檢視。
- 二、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夜間排課之課程資料如下：

序號	課程名稱	必/選修	總學分	開課學分	上課時數	授課教師	課程時間	夜間排課原因說明
1	族語(二)、族語會話	選	2	2	2	魯凱族_待聘	星期二AB	1. 為修讀加註專長及次專長師培生與公費生完成學分，並讓全校原住民生及師資生可來修課。 2. 降低開課量及兼任教師員額。 3. 配合教育部原住民族師資培育專班計畫開設課程。 4. 授課教師須具備原住民族語言、文化及教育相關教學專業經驗。 5. 授課教師有專職工作，配合授課教師可授課時段。
2	族語(二)、族語會話	選	2	2	2	阿美族_待聘	星期二AB	
3	族語(二)、族語會話	選	2	2	2	布農族_待聘	星期四AB	
4	族語(二)、族語會話	選	2	2	2	太魯閣族_待聘	星期三AB	
5	族語(一)、族語聽力	選	2	2	2	泰雅族_待聘	星期二AB	
6	族語結構、族語語法	選	2	2	2	魯凱族_待聘	星期二CD	
7	族語結構、族語語法	選	2	2	2	阿美族_待聘	星期二CD	
8	族語結構、族語語法	選	2	2	2	排灣族_待聘	星期二CD	
9	族語結構、族語語法	選	2	2	2	布農族_待聘	星期四CD	
10	民族教育課程發展	選	2	2	2	排灣族_待聘	星期三AB	
11	民族教育教材教法	選	2	2	2	排灣族_待聘	星期三CD	
12	民族教育課程發展	選	2	2	2	阿美族_待聘	星期三AB	
13	民族教育教材教法	選	2	2	2	阿美族_待聘	星期三CD	

三、113學年度第2學期合併授課之課程資料如下：

序 號	課程名稱	必/選 修	開課 學分	上課 時數	授課教師	課程 時間	主開 班別	合併授課原因說 明
1	語言學通論 (原住民專班)	必	3	3	呂美琴 助理教授	星期三 345	原民 碩一	1. 為修讀加註專 長及次專長師 培生與公費生 完成學分，並 讓全校原住民 生及師資生可 來修課。 2. 降低開課量及 兼任教師員
	原住民族語言研究 (碩士原住民專班)	選	3					
2	原住民族兒童文學 (原住民專班)	選	2	2	呂美琴 助理教授	星期二 56	原民 碩二	
	原住民族兒童文學 (碩士原住民專班)	選	2					
3	民族教育課程發展 (原住民專班)	選	2	2	排灣族_	星期三	原民	

序 號	課程名稱	必/選 修	開課 學分	上課 時數	授課教師	課程 時間	主開 班別	合併授課原因說 明
	民族教育課程發展 (碩士原住民專班)	選	2		待聘	AB	碩二	額。 3. 配合教育部原 住民族師資培 育專班計畫開 設課程。 4. 授課教師須具 備原住民族語 言、文化及教育 相關教學專業 經驗。 5. 授課教師有專 職工作，配合 授課教師可授 課時段。
4	民族教育課程發展 (原住民專班)	選	2	2	魯凱族_ 待聘	星期四 56	原民 碩二	
	民族教育課程發展 (碩士原住民專班)	選	2					
5	民族教育教材教法 (原住民專班)	選	2	2	排灣族_ 待聘	星期三 CD	原民 碩二	
	民族教育教材教法 (碩士原住民專班)	選	2					
6	民族教育教材教法 (原住民專班)	選	2	2	魯凱族_ 待聘	星期四 78	原民 碩二	
	民族教育教材教法 (碩士原住民專班)	選	2					
7	族語(二) (原住民專班)	選	2	2	魯凱族_ 待聘	星期二 AB	原民 三甲	
	族語會話 (原住民專班)	選	2					
8	族語(二) (原住民專班)	選	2	2	阿美族_ 待聘	星期二 AB	原民 三甲	
	族語會話 (原住民專班)	選	2					
9	族語(二) (原住民專班)	選	2	2	布農族_ 待聘	星期四 AB	原民 三甲	
	族語會話 (原住民專班)	選	2					
10	族語(二) (原住民專班)	選	2	2	太魯閣族_ 待聘	星期三 AB	原民 三甲	
	族語會話 (原住民專班)	選	2					
11	族語(一) (原住民專班)	選	2	2	泰雅族_ 待聘	星期二 AB	原民 三甲	
	族語聽力 (原住民專班)	選	2					
12	族語結構 (原住民專班)	選	2	2	魯凱族_ 待聘	星期二 CD	原民 三甲	
	族語語法 (原住民專班)	選	2					
13	族語結構 (原住民專班)	選	2	2	阿美族_ 待聘	星期二 CD	原民 三甲	
	族語語法 (原住民專班)	選	2					
14	族語結構 (原住民專班)	選	2	2	排灣族_ 待聘	星期二 CD	原民 三甲	
	族語語法 (原住民專班)	選	2					
15	族語結構 (原住民專班)	選	2	2	布農族_ 待聘	星期四 CD	原民 三甲	
	族語語法	選	2					

序號	課程名稱	必/選修	開課學分	上課時數	授課教師	課程時間	主開班別	合併授課原因說明
	(原住民專班)							

四、檢附教育部公文及本校開排課特殊情形處理方式【附件1】。

辦法：通過後，提送人文社會學院課程委員會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

提案人：郭東雄主任

案由：審查本專班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 EMI 課程認證申請案，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本校教師推行 EMI 課程採認基準」辦理。
- 二、申請課程：「觀光英語 Tourism English (選修，2 學分/2 小時)」
- 三、授課教師：林慧年老師
- 四、檢附 EMI 課程申請表及 EMI 課程採認檢核表【附件 2】。

辦法：通過後，提送人文社會學院課程委員會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伍、臨時動議：

提案一

提案人：郭東雄主任、林慧年老師

案由：有關策展實務及校外實習課程未來規劃，請討論。

說明：往年策展實務課程安排為大四學生都要修讀，推動大學四年學習成果展，但該課程為選修，無法要求學生一定要修課，有部份同學已完成選修學分及無興趣修讀，提本次會議討論。

決議：策展實務為選修課程，以鼓勵學生修課方式推動。

提案二

提案人：郭東雄主任

案由：有關通識共同教育課程「人文社會英文」修課狀況，請討論。

說明：通識共同教育課程「人文社會英文」修課狀況，本專班學生反應修課狀況不佳，以及這學期申請停休學生已達 10 人以上，提本次會議討論解決策略。

決議：

- 一、與原資中心結合(跨系所)，辦理輔導課程。
- 二、參照體育學系由系所開課方式。
- 三、持續與通識協調

提案三

提案人：林慧年老師

案由：有關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大四專題發表方式，請討論。

說明：大四學生專題製作海報一週展期，是否有需要排班進行講解互動。

決議：

- 一、 製作調查表單，提供給各任課老師，安排參展時間。
- 二、 同學排班以配合各任課老師參展時間。

陸、 主席結論：(略)

柒、 散會：同日 下午 1 時 28 分。

國立屏東大學 原住民專班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課程委員會簽到表

時間：中華民國 113 年 11 月 7 日(星期四)中午 12 時 10 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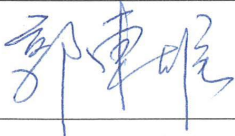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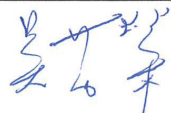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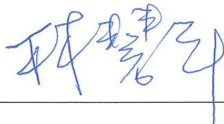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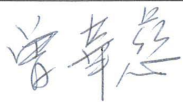
地點：本校屏師校區敬業樓 3 樓 302 教室及 Google Meet 線上會議

<https://meet.google.com/jfz-gqjb-mtf>

主持人：郭東雄主任

紀錄：曾華慈

出席人員：

出席人員	出席人員簽章	出席人員	出席人員簽章
郭東雄委員		吳勤榮委員	
李馨慈委員	線上	林慧年委員	
李梓楠委員		呂美琴委員	
黃雅鴻委員		吳明季委員	
台邦.撒沙勒 校外委員	線上		
郭予凡 碩士班學生代表		宋承彥 學士班學生代表	
紀錄 曾華慈			

12:30



jfz-gqjb-mtf ▶



Gladys Tz正在分享螢幕畫面



檢核項目			自評結果	系委員會核評結果
教學準備 Course Objective and Content				
1.	學期初與學生詳細說明全英語課程規劃。	☒ 是 ☐ 否	☐ 是 ☐ 否	
2.	教學活動多元且適性,例如:提供學生學習、觀察、探索、提問、反思、討論、創作與問題解決的機會,增強學習的理解、達實和運用。	☒ 是 ☐ 否	☐ 是 ☐ 否	
教學模式與策略 Teaching and learning resources				
3.	教學活動適時融入 EMI 學習資源與方法 (參閱下頁教育部定義)。	☒ 是 ☐ 否	☐ 是 ☐ 否	
4.	依據學生多方需求,提供EMI學習資源與方法,並提供EMI學習資源與方法。 			



Gladys



Tjuku

李馨慈委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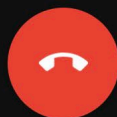


你



SASALA

台邦.撒沙勒
校外委員



教育部 函

地址：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
承辦人：如說明六
電話：如說明六
電子信箱：如說明六

受文者：國立屏東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4月17日
發文字號：臺教技通字第113230092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無附件

主旨：有關專科以上學校課程安排規範，再次補充說明一案，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本部107年6月22日臺教技(四)字第1070062979號函暨107年7月11日臺教技(四)字第1070108718號函(諒達)續辦。
- 二、依專科以上學校總量發展規模與資源條件標準第2條第1項第4款規定略以，專科以上學校得設日間學制(包括碩士班及博士班別)及進修學制(包括碩士班別)之班別，為符總量核定之學制班別及學生入學信賴保護原則，碩、博士班應依核定之學制班別開課，又顧及學生學習成效與教學品質，不宜以採短期密集方式完成整學期課程；爰本部107年6月22日臺教技(四)字第1070062979號函所示，有關專科以上學校課程安排規範，適用對象包括日間部及進修部各學制(含副學士、學士、碩士、碩士在職專班及博士班等)，其中，碩、博士班請自113學年度起配合辦理。

三、有關專科以上學校課程安排規範，再次說明如下：

(一)日間部課程安排為週一至週五白天，進修學制(含在職專

國立屏東大學



1130005185 113/04/17

班)課程安排以週一至週五晚間，輔以週六及週日為原則。

(二)每日課程安排不得超過10節，同一門課不得連續授課超過4節，以及不得以採短期密集完成整學期課程之方式授課(例如不得以寒、暑假短期密集完成1門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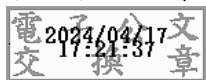
四、除課程安排規範外，若學校衡酌特定學系所、部分學制班別之部分課程因具**特殊性質**(例如醫學實習、藝術音樂展演實作課程、實務操作課程等)或聘請國外學者專家等，有彈性安排排課時間或節數之需求者，應由學**校教務、課程委員會**審慎評估其**必要性及合理性**，並明定完善配套措施，再依校內相關作業程序審核後，得酌予彈性安排。

五、邇來本部辦理專科以上學校維護學生受教權益查核時，發現部分學校日間學制班別為因應招生對象(例如修讀日間學制班別之在職學生)需求，將全數課程安排於**夜間或假日或採隔週上課**等，提醒學校適時檢討並確依各學系(所、學位學程)之學制班別進行課程安排，以確保教學品質。

六、如對案內說明有相關疑義，請依本部各大專校院學則及教務章則備查業務分工，向主責業務承辦人員聯繫。

正本：各公私立大專校院

副本：



開排課特殊情形處理方式 (給開課單位承辦人) ←

項次←	特殊情形←	處理方式 1←	處理方式 2←
1←	開課係數大於 1.50←	1.各系專案簽准← 2.繳交開排課資料時一併檢附簽陳影本←	←
2←	大一、大二課程排入全校共選時段←		←
3←	必修課程聘兼任教師←		←
4←	專業課程不開放外系學生、境外交流生及規範低班不能高修者。(明列先修科目、個別指導課、實習相關課程除外)←		←
5←	專(案)任教師每週排課僅一天或兩天←		兼行政職教師，填寫特殊情形說明表即可←
6←	專(案)任教師每日之日夜間排課合計超過 6 小時←		←
7←	兼任教師每週授課超過 6 小時以上←		←
8←	日間學制(包括碩士班及博士班別)課程安排於夜間時段(第 A-D 節)或假日授課←	需經課程委員會三級三審通過，使得排課←	←
9←	合開課程←		←
10←	開課學期之兼任教師人數超過系專(案)任教師人數 1/2，各學院統一協調。←	各學院院長統一協調後，專簽核准始得聘任且加會人事室。←	←

EMI 課程採認檢核表

授課教師姓名 Instructor	林慧年	職稱 Title	副教授
欲申請學期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		
申請單位 (Department/College)	_人文社會_ 學院 _文化發展學士學程原住民專班_ 系		
課程中文名稱(Course Title in Chinese) 觀光英語	課程中文名稱(Course Title in English) Tourism English		

請勾選

檢核項目		自評結果	系/院/中心課程委員會議評核結果
教學準備 Course Objective and Content			
1	學期初與學生詳細說明全英語課程規劃	☒ 是 ☐ 否	☐ 是 ☐ 否
2	教學活動多元且適性，例如：提供學生學習、觀察、探索、提問、反思、討論、創作與問題解決的機會，增強學習的理解、連貫和運用	☒ 是 ☐ 否	☐ 是 ☐ 否
教學模式與策略 Teaching and learning resources			
3	教學活動適時融入 EMI 學習資源與方法(參閱下頁教育部定義)	☒ 是 ☐ 否	☐ 是 ☐ 否
4	依據學生多方面的差異(如英文程度)，規劃 <u>適性分組</u> 、採用多元教學模式，不偏重教師單向講述式教學	☒ 是 ☐ 否	☐ 是 ☐ 否
5	依學生不同需求提供符合的 <u>學習材料</u> 與評量方式等	☒ 是 ☐ 否	☐ 是 ☐ 否
6	指派之 <u>作業多元、適性與適量</u> ，學生可勝任	☒ 是 ☐ 否	☐ 是 ☐ 否
班級經營互動 Classroom interaction and management			
7	建立 <u>互動學習式</u> 的班級規範與風氣	☒ 是 ☐ 否	☐ 是 ☐ 否

8	強調學生英文的 <u>產出能力</u> (口說和書寫)	☒ 是 ☐ 否	☐ 是 ☐ 否
9	課堂活動具備小組討論和 <u>同儕互助機制</u>	☒ 是 ☐ 否	☐ 是 ☐ 否
專業能力提升 Teachers' teaching characteristics (不列入採認檢核)			
10	參與 EMI 教師專業社群	☐ 是，_____學年度 ☒ 否	
11	參與 EMI 教師進修與研習	☐ 是，_____場次 ☒ 否	
12	接受公開觀課與議課	☐ 是 _____ 學期 ☐ 否 ☒ 未來願意接受	

*「系/院/中心課程委員會議評核結果」欄位請第一個審核會議的單位勾選。

教育部 EMI 課程定義

由學術專業教師以英語為媒介，教授專業領域知識的課程
(EMI, English as a Medium of Instruction)

EMI 係指在英語非母語的教育機構(non-English speaking institutions)提供的學習課程，其內容的傳遞、師生互動、學習及學術支持教材、學習成果展示與評量 **100%使用英語**。相關原則說明如下：

- 1. 應重視英文課程及英文教學：**著重於語言學習而非專業學科內容之英文課程不應列為 EMI 課程，惟 ESL、EAP(English for Academic Purpose)或 ESP(English for Special Purposes)課程之重要性應予以重視，且英文教師係推動 EMI 課程之重要支撐。換言之，大學推動 EMI 相關計畫時，應重視英文課程及英文教學。
- 2. 應全程使用英語：**對於 EMI 課程，內容的傳遞、學生和教師之間的互動、學習材料以及學習成果的展示和評估(如口頭陳述、作業或測試)都應 **100%** 使用英語。
- 3. 特定情況下學生間互動可採中文：**例如於分組討論時得短暫使用中文以利創意發想與腦力激盪。但學生仍需以英文提出其討論成果，且當學生的英文能力有所提升或選擇更多 EMI 課程時，應鼓勵學生在課堂討論時更常使用英文。
- 4. 至少七成班級溝通(含學生間互動同時)採英文：**學生須用英語介紹其討論結果，且課堂上使用中文的方式與情況應予限定，學生在分組時之互動可使用其他語言，以利彼此間的理解與創意發想。但仍應確保至少 **70%**班級溝通是以英文進行。
- 5. 高品質的 EMI 課程應鼓勵學生儘可能地以英文進行口說與書寫。**

國立屏東大學 EMI 課程開設申請書

一、教師基本資料

申請日期：103 年 10 月 31 日

所屬系(所)/中心	文化發展學士學位學程原住民專班	職稱	副教授
教師姓名	林慧年	電話	#35514

二、課程相關資料

開課單位	文化發展學士學位學程原住民專班			申請學年 學期	113 學年度 第 2 學期	
擬開設課程名稱	中文	觀光英語				
	英文	Tourism English				
	必修別	選	學分數	2	時數	2
簡述開設 EMI 課程之原因	本門課程目的為促進原住民觀光之英文交流，因此全英教學有助於學生的沈浸式學習					
是否曾開設過相同課程之全英語授課	☒ 否 ☐ 是					
本案經 學年度第 學期第 次 院課程委員會通過						

三、課程大綱（請以英文撰寫，並於選課前上網輸入）

Course Syllabus (Please write in English and post on the internet before school enrollment day)

國立屏東大學 學年度第 學期課程大綱					
National Pingtung University Course Syllabus Year Semester					
課程名稱 Course Name	Tourism English	授課教師 Instructor's Name	Hui-Nien Lin	研究室 分機 Office Phone Number	#35514
開課班級 Class Name	Studies of Indigenous Cultural Development Program B.A. Program	E-mail	lin.huinien@gmail.com		
時數/學分數 Hour(s) / Credit(s)	2		必選修別 Required / Elective	☐ 必修 Required ☒ 選修 Elective	
教學目標 Teaching Objectives	1) Introduce students to English conversation and keywords in relation to indigenous culture and tourism 2) Facilitate students to develop and present a detailed self-introduction and interpretation in relation to their own ethnic culture				
預期學習成果 Intended Learning Outcomes (ILOs)	Students will of necessity develop enhanced English listening and reading comprehension ability. Furthermore, through class discussions and presentations, they will expand their English public speaking skills and develop greater self-confidence in their ability to communicate and express their ideas coherently in English in pairs and small groups as well as speaking with confidence publicly in front of the entire class.				
每週課程內容及教學方法 Weekly Course Content and Teaching Methods	W1 Course introduction W2 Speaking-out excise/ English Learning APP W3 Austronesian Linguistic Family I W4 Austronesian Linguistic Family II W5 Paiwan culture in English W6 Rukai culture in English W7 Amis culture in English W8 Midterm (add 2 hrs for the reflections of midterm) W9 Bunan culture in English W10 Cultural study site in English I W11 Cultural study site in English II W12 Kanakanavu in English W13 Yami in English W14 Ataya in English W15 Final exam: Cultural activity 1 W16 Final exam: Cultural activity 2 (add 2 hrs for the reflections of finals)				

與預期學習 成果搭配的 多元評量 Multiple Assessments for the ILOs	Attendance (10%) Leaning English APP (20%) Individual Presentation-Self introduction (30%) Group Presentation-Cultural activity (40%)
主要讀本 Textbook(s)	Self-edited teaching materials from the website of Council of Indigenous Peoples: https://www.cip.gov.tw/en/menu/data-list/87257EF55B9F062E/index.html?cumid=87257EF55B9F062E
參考書目 Reference(s)	